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 市 保 荐 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声 明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下称"《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下称"《保荐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下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

本上市保荐书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含义与《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相同。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Ezpro Sound & Light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9,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祝晓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5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24 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E2 栋 102、202、302、402
邮政编码	518055
联系电话	0755-86919611
传真	0755-86919621
互联网网址	http://www.ezpro.com
电子信箱	info@ezpro.com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	刘卫
董事会办公室电话	0755-86919608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专业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研发设计、产品销售、集成交付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以专业场景需求为系统设计导向、以先进音频技术为核心驱动、以视频/灯光/智能控制技术为重要支撑，结合听觉感知等心理声学和声音美学理论，融合科技与艺术，可针对复杂声学环境等场景应用进行系统设计及产品研发，提供专业化、标准化的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为用户带来“完美的视听新体验”。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掌握了数字音频采集、编解码算法、音视频数字信号处理、网络通信与控制等核心技术。公司自主研发的多功能声波束成形技术和声波束压缩汇聚导向装置，大幅提升了声能量的使用效率，使扬声器高中低单元各频段指向性更为一致，可实现复杂声场环境、超远投送距离下的高质量听感

呈现；公司将 5A 音频算法、近讲效应消除等技术创新性运用于视讯会议场景中，有效提升了不同拾音距离时的音色一致性以及语言清晰度和信噪比，满足了高品质拾音和声音回放需求；公司自主研发的集“控、管、用、维”为一体的一站式智能综合管理平台 ezCloud，创造性地打通了专业视听场景中系统应用与管理运营之间的壁垒，有效降低了专业音视频系统操作和维护难度。此外，公司在深圳、东莞建立了 3 个电声学实验室，持续开展 “实时互动沉浸式全息声重放技术”等电声学前沿课题及上千种专业音视频设备的交互研究，不断增强公司的技术理论厚度和综合解决方案实力。

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6 项，其他专利 5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7 项。此外，公司还参与了 1 项国家标准、1 项地方标准、3 项行业和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公司是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广东省舞台美术研究会理事单位、中国体育场馆协会体育设施设备分会会员单位、中国旅游景区协会会员单位、深圳市教育信息化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深圳市数字创意与多媒体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目前，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会议会展、文体场馆、文化旅游三大领域，并完成了一系列标志性的项目，主要包括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厅、华润集团总部大厦会议室及多功能厅、华为全球会议标准化及服务提升项目、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青岛国际会议中心、北京剧院、上海城市剧院、武汉国博会议中心大剧院、乌鲁木齐京剧院、国家网球中心、杭州亚运会电竞馆及奥体中心游泳馆、西安奥林匹克体育中心、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华夏之光”大型灯光展演秀、上合组织青岛峰会灯光焰火艺术表演《有朋自远方来》、武汉朝宗大型演艺船“知音号”等，并获得了一系列奖项，其中主要包括：武汉朝宗大型演艺船“知音号”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发的“现场扩声系统制作最佳奖”；上合组织青岛峰会灯光焰火艺术表演《有朋自远方来》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发的“最具影响力演艺设计制作奖特别奖”以及视听行业“Best of the Year”年度最佳项目/案例奖；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项目荣获 2020 Inavate APAC Awards “休憩娱乐类亚太最佳项目奖”、视听行业“Best of the Year”年度标杆项目鼎范奖；西安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荣获 2021 Inavation Awards “休憩娱乐类全球最佳项目奖”；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华夏之光”大型灯光展演秀项目荣获 2022 Inavation Awards “声

光秀类全球最佳项目奖”等。另外，公司还获得了其他众多荣誉，如中国演艺设备行业新锐企业、中国舞台美术学会“十佳优质音响工程品牌供应单位”、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IFTT-CC(Creative&Craft)国际电影电视技术“創·藝”大奖等。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1、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于专业音视频领域，致力于“以先进的产品和技术，为用户带来完美的视听新体验”。公司围绕音视频信号采集、传输/处理/控制、综合呈现、集成/应用等各关键环节，构建了以专业音视频系统集成应用技术及自主品牌软硬件产品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体系。公司围绕核心技术形成了较为丰富的自主知识产权，基于核心技术的各类解决方案已在公司各业务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一、音视频信号采集技术						
1	阵列传声器波束成形技术	该技术通过在传声器内排布多拾音单元阵列，并结合自适应波束成形算法，可实现良好可控的传声器指向性。此外，还可根据需要配置波束形状，从而对特定方向的语音信号进行增强并抑制其余方向语音，扩展了拾音距离，提高了拾音质量和传声增益。	目前类似技术主要存在于为数不多的进口传声器品牌中，该技术使会议发言时不需要紧贴传声器而可以保持良好坐姿，更好地契合了会议发言的实际需求，提高了音视频会议的灵活性，更好地满足了自由的多人会议需求，具有较好的实用性和前沿性。	自主研发	1、一种模拟音频转换器及音频设备； 2、一种可接入多种音频信号格式的处理装置； 3、会议麦克风； 4、嵌入式阵列翻转话筒； 5、语音与立体声分离定点系统 V1.0。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 会议会讨系列。
2	多通道高清摄像头自动导播技术	该技术通过信号滤波处理技术，滤除环境中的噪声，并将有用的音频信号处理成为稳定平滑的数字信号，从而得到一个稳定的触发源；之后依据指令队列处理技术，将多个类似触发源按照采样周期、先进先出原则以及它们的分组关系，处理形成一	该技术用于无人值守的智能化、自动化视频导播系统，可大幅降低传统视像跟踪技术下矩阵切换产生的画面频繁转换、突兀不稳、色差较大、跳屏等现象；其次不受环境光线的影响，适应性很强，对房间布局几乎无要求，可处理会议室、培训室、	自主研发	1、基于 ARM 的智能会议中央控制系统 V1.0； 2、会议室平板控制界面自适应配置系统 V1.0； 3、一种端口方向可配置的数字音频处理电路及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 物联控制系列。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个稳定、准确的摄像头控制源；最后根据可编程脚本技术，使用脚本开发语言二次编程，控制导播系统中的视频矩阵切换，实现多摄像头依据发言人音频触发的智能导播控制，平滑并优化摄像效果。	会堂等多个场景；同时支持多点音频触发以及多机位的智能交互联动，提高了系统性价比，目前行业内能运用此技术的公司较少，具有行业领先性。		设备； 4、一种可集联连接的切换设备 (初审)。	
3	基于MIDI或OSC协议的信号源同步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各种实景演艺项目，以MIDI（乐器数字接口）或OSC（开放音频控制）协议为基础，通过进行二次软件开发，实现工作站式音频节目的同步播放，提升重要应用场景下专业音响系统的安全可靠性。	电脑工作站式音频节目播放与电脑操作系统有关，传统方式均采用手动同步，一致性难以保证，本技术可实现音频信号非线性自动精准触发，目前能够掌握并有效应用的公司较少，具有行业领先性。	自主研发	1、音频信号回放与实时动态音频信号同步系统V1.0； 2、用于电脑的交互界面（FIRM4x8 音箱管理器）	安全可靠性需求较高的文体场馆、文化旅游整体解决方案
4	近讲效应消除技术	该技术根据近讲效应中低频输出能量随着距离减小而增加的原理，采用距离感知传感器实时采集活动声源与指向性传声器之间的空间距离，并据此自动调整数字滤波器相关参数，对相应的低频信号分量进行不同幅度的抑制，从而得到比较一致的幅度-频率响应，消除近讲效应，获得一致听感。	该技术在会议传声器设计中有效融合了距离感知和数字信号处理两类技术，保证了发言人与传声器在不同距离上一致的音质输出，具有良好的创新性。	自主研发	1、一种带噪声抑制的音频输出电路及音频设备； 2、一种数字音频处理装置及系统； 3、基于混合减法及扬声器优化定位的智能会议系统V1.0； 4、会议发言控制装置； 5、数字会议系统主机。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会议会讨系列。
5	低延迟多协议流媒体接入技术	该技术采用流式传输技术，支持在B/S网站上连续实时播放音频、视频或多媒体文件，具有连续性、实时性、时序性三个特点，无需安装任何插件。同时支持GB28281、ONVIF等国际标准协议接入。	一般流媒体接入技术延迟在2~5s以内，本技术可使网络拥堵丢包率低于1%，延迟低于1秒，显著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自主研发	1、易科音视频设备协议互联管理系统V1.0 2、控制器（分布式）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视频显示系列；ezCloud总控管理平台。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二、音视频信号传输、控制及处理技术						
6	5A 音频算法技术	该技术通过采取数字信号处理(DSP)算法，有效融合自动回声消除（AEC）、自适应降噪。（ANS）、声反馈抑制（AFC）、自动增益控制（AGC）以及多通道语音信号自动混音处理（AMX）等多项与远程音视频会议应用场景强相关的技术，对数字音频数据进行加工、变换和处理，并在算法中融合自适应技术和非线性处理技术，以增强语音清晰度，提高信噪比(SNR)，满足高品质拾音和声音回放的远程视频会议应用。	该音频处理算法与多领域技术相结合，不仅需要具备良好的语音处理和空间声学技术基础，同时还需与硬件电路、嵌入式系统以及 DSP 硬件系统紧密结合，具有较高的专业密集性、跨学科融合度以及较高的技术壁垒。	自主研发及合作研发	1、一种具有多种均衡器的音箱管理器； 2、一种数字音频处理装置及系统； 3、数字音频处理器（Aries 系列）； 4、增益共享型多通道自动混音系统 V1.0； 5、自动混音器多通道自动混音软件 V1.0； 6、通道可扩展的数字音频处理设备及音频通道扩展系统。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 网络音频、会议会讨系列。
7	ezCloud 总控管理平台技术	该技术采用多协议入网分布式加密交互结构，通过公司音视频设备协议互联管理等底层技术，整合系统链路内所有设备的状态监视、操作控制、信号检测及故障告警主要应用功能，并形成一个综合管理平台，使得操作人员使用电脑或移动终端即可实现对整个系统的便捷管控，摆脱场地空间束缚，降低了专业系统的操作难度，同时，具备开放的接口协议，可以与会议中心或场馆智能运行管理系统兼容，进一步提升了场馆的智能化程度。	该平台 UI 界面以用户视角展开，控制范围涵盖系统全链路，在专业场景领域具有一定创新性，解决了传统系统离散式控制、专业设备操作复杂、系统运维检测繁琐等难点，有效降低了系统操作难度。同时独创性的全链路开机自检等功能大大提升了系统的运维便利度和安全可靠性。此外，ezCloud 会议版还提供会议预约等办公管理功能，大大提升了专业音视频系统的管理效率和管理便捷程度。	自主研发	1、基于 ARM 的智能会议中央控制系统 V1.0； 2、会议会展音视频总控系统 V1.0； 3、文体场馆音频扩声控制系统 V1.0。	各类专业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各类版本 ezCloud 总控管理平台。
8	Dante 信号多通	该技术以信号比对或时钟检测等逻辑，实现主备多通道 Dante 格式信号的自动实时	该技术解决了相关功能必须由综合处理器或功率放大器等设备提供的限制，扩展了	自主研发	1、一种基于 Dante 音频网络的控制接口盒；	安全可靠性需求较高的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道冗余实时检测及自动切换技术	检测和故障切换，提升系统安全可靠性。	数字网络式主备系统架构的兼容设备数量。		2、一种运行过程中切换音频通道的方法及装置； 3、数字多轨音频信号传输与备份系统 V1.0； 4、主备切换器(RDD12 Dante)； 5、一种备份切换音频系统。	文化旅游、文体场馆解决方案；ezacoustic RDD12 主备转换器
9	基于 IP 网络的低延迟音频传输技术	该技术基于 AES67《High-performance streaming audio-over-IP interoperability》等公用协议，采用精确的时钟同步、非压缩的音频编码、RTP 传输以及区分服务与 QoS 策略等技术，在通用的计算机网络上，实现了专业音频的低延时（<10ms）的 AoIP 网络传输，可适用于局域网与企业级网络环境。	该技术可在以数据传输为主的计算机网络上实现高性能的网络音频信号传输，其技术突破点包括：1、采用软件/硬件结合的网络精确时钟同步技术，实现媒体时钟的严格同步；2、在多种应用平台上实现 AoIP 传输核心功能，实现高性能 AoIP 的灵活应用；3、基于共用协议研发，可与多种其它同类设备实现互联互通，拓展了低延时的 AoIP 应用范围。	合作研发	1、一种 PoE 馈电的网络音频功放装置及音箱； 2、一种网络音频传输设备及音频系统； 3、数字多轨音频信号传输与备份系统 V1.0。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 网络音频系列。
10	多设备多协议自适配技术	该技术将设备库中的全部设备命令抽象提炼形成一套统一的协议模板，使得中控端在配置时可在该设备库查询下载相应设备型号的配置信息，设备通信时基于 C++和 JavaScript 技术与设备命令模板，实现设备命令下发、数据上报的自动编解码适配。	行业常见方式是由中控人员实施二次开发对接设备，会出现实施周期长、实施经验无法沉淀、重复开发等问题。该技术采用协议模板方式，配置灵活，大部分协议可实现零编码自动适配；同时支持与传统中控系统的交互，可串联协同完成相关控制和监测工作；支持多种码流模板及自定义编解码插件，拓展了受控设备范围，降低了监控指令编写难度，提高了工作效率。	自主研发	1、一种基于 Dante 音频网络的控制接口盒； 2、一种基于 CAN 的音频系统远程控制面板及音频控制系统； 3、一种可接入多种音频信号格式的处理装置 4、多协议入网分布式加密交互技术应用软件 V1.0； 5、易科音视频设备协议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 物联控制系列；ezCloud 软件系统总控管理平台。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互联管理系统 V1.0； 6、一种可扩展的网控时序电源。	
11	低代码协议配置技术	该技术内置基于网页的管理控制界面，使用C++和JavaScript分别实现底层与设备之间的通讯以及业务层面的逻辑处理。针对底层设备，系统基于设备能力抽象出设备型号作为设备的对接单元，进而在网页端进行设备的添加和管理。基于系统已添加的设备，可将设备的命令进行组合，以形成特定系统的控制场景；基于系统设备的状态，可以通过配置规则引擎，对单个设备的特定状态或多种设备的组合状态进行监测，从而触发整体系统的状态变更、设备控制、场景控制等处理。	行业中通常由中控实施人员进行开发，常见问题为实施成本高、标准化程度低、对实施人员依赖性强。本技术创新性地省略了中控系统编程过程，支持网页端直接配置，且配置后即刻生效，简化了控制系统配置及调试。同时，除了如常规系统一样实现自上而下的设备控制外，还支持由下向上的设备状态周期性采集，不仅可实现系统状态控制后的真值反馈，还可应用于规则引擎的条件预判，实现上层应用的状态监测，从而有效实现中控业务场景的闭环管理。	自主研发	1、易科音视频设备协议互联管理系统 V1.0； 2、智能会议监控软件 V1.0； 3、串口扩展器转换编码软件 V1.0； 4、新型网络串口二进制浮点转换系统 V1.0； 5、网控电源管理器嵌入式控制软件 V1.0。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IPS 物联控制系列；ezCloud 软件系统总控管理平台。
12	传统设备状态监控及精准告警技术	该技术通过实时提取设备运行状态、消除非故障变化造成的冗余信息等手段，构建基于故障预警的规则引擎，实现指定系统及指定设备的精准故障预警；采用智能防抖动算法，可无感过滤因网络或者其他原因引起的瞬时故障，做到每个故障报警均为真实有效；自适应告警建模技术，支持用户根据企业实际应用特点配置极具针对性的场景化预警规则，并可实时通知运维人员。可将历史问题进行收集、汇总、整理、分析，从而在告警的同时为用户推荐可实施的解决办法。	行业中通常采用设备本身的故障信息作为告警触发，存在明显的局限性，且由于传统设备的不稳定，导致告警的精准性不足。本技术满足对设备本身物理健康状态的监控预警之外，融入了独有的场景化设计以及防抖动算法，支持用户根据实际使用场景对设备预期状态进行预警配置，从而提升了告警的扩展性。同时，创新性地将历史大数据应用于系统故障排查，并自动推荐故障解决方法，大幅地降低了系统的使用运维难度，提高了工作效率。	自主研发	1、室内人员状态获取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和电子设备 (实际审查中)； 2、易科音频设备智能告警及监控管理系统 V1.0； 3、会议室音视频设备联检系统[简称：联检系统]V1.0。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ezCloud 软件系统总控管理平台，ezManager 软件系统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三、音视频信号综合呈现技术						
13	实时互动沉浸式全息声重放技术	利用基于对象的目标曲线混合捕捉、虚拟空间发声源定位、虚拟场景混响等技术，研发包括被动与主动式声像移动 Mix Minus 等在内的综合算法，并通过良好的硬件以及 UI 界面，在声音信息呈现环节中实现了声音情景的实时 3D 虚拟重构，大幅提高了观众的临场感和代入感。	该技术将发声源的虚拟空间定位与虚拟场景空间声学有效结合，使“对象”的重构更加与实际生活感受相符，同时人机交互界面更为友好，可便捷实现多种格式音频信号的控制与处理，与扩声场景的操作使用特点更加契合。	合作研发	1、被动与主动式声像移动 Mix Minus 系统 V1.0； 2、虚拟场景混响系统 V1.0； 3、多维全息声时变系统 V1.0； 4、目标曲线捕捉混合系统 V1.0； 5、回授前增益提升及噪音屏蔽系统 V1.0； 6、全媒体沉浸式交互跟踪管理系统 V1.0。	文体场馆、文化旅游整体解决方案；ezacoustics X-Core 系统
14	声波束压缩汇聚导向装置	该技术通过独有的聚声装置、传声通道和号筒相互配合的结构设计，可将中低频锥形单元这种中/大振动面积所发出的声波进行等比例汇聚压缩，并经号筒扩散，大幅提升中低频发声单元声能量的使用效率，同时合理缩小扬声器体积，使得其可适用于多种大声压需求的扬声器设计中。	此技术实现了锥形中低音单元集中扩声，提高了此频段的灵敏度，可以更好地匹配高音单元及其相对较高的灵敏度，从而在各频段声压级总体协调的情况下，有效降低了所需声功率，并能在一定程度上缩减扬声器体积。	自主研发	1、声音扩散装置； 2、声音压缩导向装置； 3、一种散热结构。	文体场馆、文化旅游整体解决方案、ezacoustics 相关扬声器产品
15	多功能声波束成形技术	通过若干重叠设置且具有不同透声孔设计的扩声板，控制改变声波传输路径，将球面辐射的声波成形至平面波束，以降低多声源点组合后的相位干涉，提高声音质量，并对声源点所发声波进行多种方式的波束成形，进而对声音扩散进行精确控制。	此技术所需空间小，传输路径较短，声波同步到达出口的时间精确，因此有效避免了其他声波辐射成形技术所需空间大、路径长、易产生较高的谐波失真等问题，同时，还具备多种波束形态成形能力，灵活性更好。	自主研发		
16	三分频	通过理论计算，在同一个发声结构中，合	常规三分频扬声器中，高中低单元大多使	自主	1、一种音箱装置	文体场馆、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协作式发声技术	理设置高、中、低三类扬声器单元间距以及结构面上的透声孔间距，并针对中、低音单元采用对称布局，从而实现三个单元的高效耦合，获得高中低音能量在同一声学中心点发出并投射的效果，并在高中低三个频段获得相同角度的导波。	用单独的结构后整合到一起，从而造成声学中心点模糊，各频段导波结果差异大等问题，而本技术通过独有的结构设计，在有效解决了上述问题的基础上，还实现了三个单元间良好的相位耦合，进而有效提升音质。	研发	2、一种防尘过滤网固定装置和防尘机箱	文化旅游整体解决方案、ezacoustics相关扬声器产品
17	声能恒定宽角度投射	扬声器中不同频段的辐射角度与频率、重放单元尺寸和波导结构等密切相关，这就造成了扬声器针对同一听音区域在不同频段会形成不同的覆盖角度，进而影响最终听感。本项技术使用与振膜直径相等的装置，分层对不同频段进行导波，从而使扬声器在不同频段较好地达到了恒定角度投射，并因此获得了在听音面上的频率响应一致性。	相比较于常规的扬声器设计，该技术可提供更好的中高音频段投射角度的一致性。	自主研发	1、扬声器(THB118)； 2、扬声器(THB218)； 3、扬声器（1210/812/1012）； 4、扬声器(THP1296/94/64)； 5、扬声器（THX1264/1564）	文体场馆、文化旅游整体解决方案、ezacoustics相关扬声器产品
四、音视频系统集成应用技术						
18	多维度计算机声场仿真应用技术	该技术主要用在各类专业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设计环节，通过运用不同计算机仿真软件及不同仿真运算模块，对不同类型音频类设备的配置组合及位置进行计算机仿真，并对不同仿真结果进行多维度交叉验证，有效预测最终扩声效果，为解决方案的设计提供参考，避免设计的盲目性。	该应用技术在专业音频设计领域具有一定的通用性，但各使用单位在仿真软件选择、对不同模拟结果的比对验证及最终效果采纳上存在精确度及风格差异。公司长期专注于专业音频系统解决方案设计，积累了大量声场设计经验，并在业界创新性地引入了基于 ISO3382《声学-房间声学参数的测量》国际标准的专用模块，专业度更高，可得出更为精准的模拟结果，并会与其他仿真工具进行对比和交叉验证，从而有效保证仿真结果的真实性，改善无相关验证	自主研发	该技术属于一套工作方法及流程，未形成知识产权成果。	各类专业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体现	技术来源	对应知识产权成果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或简单验证、单一验证时设计的盲目性及不确定性，进而充分保证解决方案设计的合理性，同时节省成本。			
19	网络化数字音频传输控制实时备份技术	通过置入一套软件算法和程序，整合通用协议和专有协议，实现专业音响系统网络化、数字化信号传输及控制处理流程的实时同步备份，并通过自动故障检测以及自动或手动切换方式，确保重要应用场景下专业音响系统的安全可靠性。	该技术可兼容 Dante 或 AES67 等通用协议以及 Giga-ACE 专有协议，适用范围广，可实现传输、控制、处理全链路实时备份，能满足对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的场景需求。	自主研发	1、数字多轨音频信号传输与备份系统 V1.0； 2、数字与模拟信号四备份系统 V1.0。	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的各类音视频整体解决方案
20	音频系统远程诊断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在专业音频系统远程诊断中，通过构造一种音频系统远程诊断系统，将测试传声器、测试声卡、转换器等与被测试音频系统进行连接，将输出测试声音信号经由远程控制台进行分析，即可完成诊断程序。	专业音频系统的后期诊断维护需要专业人员的技术支持，传统的诊断方法一般是必须由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对系统的传输频率特性、相位、梳状滤波、频响曲线、阻尼系数等进行测试诊断，调试、维护不便且人力成本较高、反应速度较慢。本技术可实现远程诊断，有效节省维护成本。	自主研发	1、一种资源监测方法及系统； 2、音频系统远程诊断系统及转换器。	会议会展整体解决方案

2、发行人的研发水平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以专业音视频系统应用技术及自主品牌软硬件产品技术相结合的核心技术体系，技术领域上体现为“一专多能”的特点，即在专业音频系统领域具备较强竞争力的同时，在视频、控制、灯光等相关技术领域也实现了全面发展。

公司设有会议会展、文体场馆、文化旅游三个解决方案部，下设集成技术部等，负责三大领域解决方案的研发工作。公司设有自主品牌研发中心，下设研发管理部、预研部、硬件研发部、软件研发部、中试部等，全面负责自主品牌 IPS、ezacoustics、ezCloud 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工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研发人员 73 人，占发行人员工比重为 19.31%，发行人组成了具有较高层次和水平、人才结构合理、专业性和技术能力较强的研发队伍，为发行人技术、产品、解决方案研发提供了人才保证。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1,745.57 万元、2,366.05 万元、2,307.2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90%、7.21%、4.47%。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共获得专利 61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7 项。

未来，公司将继续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解决方案研发，加强科技与艺术的融合，并不断拓宽业务应用领域，致力成为“专业音视频行业综合解决方案领导者”。

（四）发行人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3225 号），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51,290.56	40,861.76	39,03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1,319.08	25,710.20	24,923.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90%	32.29%	35.93%

项目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1,620.18	32,826.69	44,702.55
净利润（万元）	6,842.95	3,254.25	4,54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842.95	3,254.25	4,54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265.73	2,992.38	4,350.8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6	0.36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6	0.36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8%	11.76%	2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401.23	3,493.72	-166.83
现金分红（万元）	1,215.00	2,340.00	2,02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7%	7.21%	3.90%

（五）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本着勤勉尽则、诚实守信的原则，经过全面的尽职调查和审慎的核查，根据发行人的有关经营情况及业务特点，本保荐机构特对发行人以下风险做出提示和说明：

（一）新冠肺炎疫情风险

2020 年初新型冠状肺炎疫情爆发，并随后在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不断蔓延。受此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在 2020 年上半年实施进度较为延缓，全年净利润较 2019 年有所下降。截至目前，国内疫情虽然总体得到了有效控制，但是疫情反复出现的状况时有发生，2022 年上半年，深圳、上海、北京等大型城市陆续采取了较为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公司严格按照疫情防控政策暂停了相关项目的实施。如果新冠疫情不能得到及时控制，或后续疫情出现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市场拓展及技术服务人员出行受限、项目暂停实施或实施进度被延缓等问题，将对公司未来的业务与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甚至可能导致公司出现亏损。

（二）专业音视频设备依赖海外供应风险

公司经营所需的各类专业音视频设备主要向国外知名厂商采购，其中芯片是音视频处理器、调音台等设备的重要核心硬件。自 2020 年以来，全球新冠疫情蔓延、中美贸易摩擦、全球芯片供应紧张等多种因素对全球专业音视频产品供应链产生了一系列影响。公司高度重视各类专业设备供应渠道的多样性和稳定性，并与国外多家产品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若因全球贸易摩擦加剧、芯片等关键硬件供应出现短缺或价格大幅波动，将影响公司专业音视频设备的海外供应，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研发创新是公司保持技术先进性、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基础。

近年来，公司持续在电声学前沿课题 3D 沉浸声系统、自主品牌软硬件产品、各类专业场景音视频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等方面进行研发投入，并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如果公司对于技术、产品研发方向与行业发展趋势判断失误，公司研发项目存在研发失败风险。此外，若行业技术出现重大变革、研发成果偏离客户需求或者相关成果所基于的算法/软件/硬件突然出现重大调整/停产等情形，则发行人存在研发成果无法市场化或无法形成技术与产品优势的风险。

（四）创新风险

公司所属的音视频系统集成行业具有个性化需求强、产品和解决方案复杂度较高等特点。此外，随着国民生活水准及审美水平快速提高，用户对于音视频系统的要求不再满足于设备、产品的简单堆砌，而是越来越侧重系统设计的针对性、不同设备的兼容性、使用操作的便利性、系统安全的稳定性和呈现效果的体验性等。如果发行人无法及时把握新兴技术的发展方向，或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及解决方案创新进度滞后于客户需求，公司将面临技术、产品以及解决方案被替代的风险，对公司市场竞争力、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情况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数量：发行人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500 万股（最终数量以证券监管机构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4、定价方式：本次发行定价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5、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6、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取余额包销的承销方式。

7、发行对象：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对象。

8、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项目组成员介绍

保荐机构	保荐代表人	项目协办人	其他项目组成员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敏轻、卫进扬	赵熠	黄勇、管浩宇、刘天舒、刘畅、张峻豪

（一）保荐代表人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1、招商证券王敏轻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环科股份 IPO 项目、朗坤环境 IPO 项目、日日顺 IPO 项目、盈康生命非公开发行项目	项目组成员	无

2、招商证券卫进扬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项目	保荐代表人	否
招商轮船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保荐代表人	否

（二）项目协办人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赵熠于 2020 年 9 月开始从事保荐业务，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未参与其他保荐项目。赵熠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能严格遵守《保荐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相关义务。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其他项目组成员：黄勇、管浩宇、刘天舒、刘畅、张峻豪。

四、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关系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形。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通过二级市场买卖招商证券及其重要关联方股票的情况除外），不存在影响本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形。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保荐机构与发行人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的承诺

（一）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

（二）本保荐机构就《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所列相关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并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荐代表人及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上市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三）保荐机构承诺，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招商证券同意推荐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六、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一）发行人董事会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批准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批准、授权

2022 年 6 月 12 日，发行人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就本次证券发行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一）本次证券上市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发行条件

1、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相关发行条件

根据发行人的工商档案资料、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决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及经本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5 日，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及本保荐机构的核查，发行人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公司治理体系。发行人目前有 7 名董事，其中 3 名为公司选任的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行人设 3 名监事，1 名是由职工代表选任的监事。

根据本保荐机构的核查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13225-3 号）、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开，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符合法定程序。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

职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相关发行条件

根据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3225 号）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13225-3 号）、发行人的重要会计科目明细账、重大合同、财务制度、经主管税务机关确认的纳税资料、关联交易的会议记录、同行业公司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执行情况、发行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等文件和本保荐机构的核查，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相关发行条件

（1）经核查发行人业务经营情况、主要资产、专利、商标等资料，实地核查有关情况，并结合实际控制人调查表及对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等资料。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经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重大销售合同及主要客户等资料，发行人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过对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资料、工商登记资料等文件的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最近二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3）经核查发行人财产清单、主要资产的权属证明文件等资料，结合与发行人管理层的访谈、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

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4、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相关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合同、所在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取得的工商、税务、环保、海关等方面的主管机构出具的有关证明文件，进行公开信息查询，并与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并获取其出具的声明与承诺，以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缪氏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发行条件，符合《上市规则》2.1.1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 万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本总额为 9,000 万股，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将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的第（二）项条件。

（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

发行人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500 万股，占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

例不低于 25%，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的第（三）项条件。

（四）财务指标符合规定的标准

根据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3225 号），发行人最近两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为准）分别为 2,992.38 万元和 6,265.73 万元，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款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2.1.1 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符合深交所要求的其他上市条件

发行人符合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上市条件，符合《上市规则》2.1.1 条第（五）项的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八、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工作计划
（一）持续督导事项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它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助公司制订、完善有关制度，并督导其执行。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协助发行人制订有关制度并督导其实施。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保荐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发行人因关联交易事项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应事先通知本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可派保荐代表人与会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4、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督导发行人执行已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储存、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定期跟踪了解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5、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及《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事项	工作计划
6、督促发行人建立和执行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	督导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已有的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督导发行人严格依照相关制度实施。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发行人的重大事项，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7、识别并督促发行人披露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或者控制权稳定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或者负面事项，并发表意见。	与发行人建立日常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发行人的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持续关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以及控制权稳定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或者负面事项，并对相关风险或负面事项及时发表意见。
8、关注发行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督促发行人按照上交所规定履行核查、信息披露等义务。	实时关注发行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督促发行人履行核查、信息披露等义务。
9、对发行人存在的可能严重影响公司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现场核查报告。	与发行人建立日常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存在的可能严重影响发行人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及时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现场核查报告。
10、定期出具并披露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与发行人建立日常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发行人的重大事项，定期出具并披露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11、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	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会针对发行人的具体情况，切实履行各项持续督导职责。
（二）持续督导期间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当年剩余时间以及其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届满，如有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本保荐机构将继续完成。
（三）发行人应当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发行人承诺积极配合本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包括：及时提供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必需的相关信息；发生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出现重大风险的，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或者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协助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披露持续督导意见；为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提供其他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易科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

签名：赵　熠

保荐代表人

签名：王敏轻

签名：卫进扬

内核负责人

签名：陈　鋆

保荐业务负责人

签名：王治鉴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签名：霍　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6 日